



第四章

抽在心口上的鞭子

我觉得还是应该把周效栋与我的三年友谊如何结束的，坦白交待出来，这事足以显示出我当时的幼稚，甚至可以衍申出，我至今执笔时仍未脱幼稚心态。

且说那天下午，我在周家院子玩时，突感不适，随即于台阶上坐下来。周大妈问我怎么啦，同时用手摸摸我的额头说：「好烫啊！快进去给你周大爷看看。」我回家时握了一大把，周大妈从映壁前竹丛中采的嫩竹叶，还有一张周大爷开的药方，一到家就告诉姥姥说：「周大爷说我出疹子了。」

不知道睡了几天，中间想必喝过我姥姥照方子抓来的药，直到有一天白天醒了，想起床了，才到院子里走了一下，恍如隔世。记得我们同院有一位女生，也是我们学校的同学，她还过来跟我谈话，很快被她妈叫回去，出疹子是会传染的。

大约过了安全期以后，我姥姥让我去谢谢周大爷，还准备了很小很小一盒绿豆糕，我说他们家那会缺这个吃，姥姥说：「这是个礼儿，人家可是个儒将啊。」我问什么是儒将，我姥姥说儒将是学问又大官儿的，「你要好好念书，将来才可以做儒将。」

我果然照着姥姥的话，提着长长提绳下面悬着的寒伧绿豆糕，去

正式向周大爷致谢。我们家庭不能算是耕读传家，因为我们北平家中连块农地都没有，也不能说成书香世家那么高贵，勉强归类，只能说是北京的小市民阶级。此即，我后来所称的「小资」，老北京的小市民有一个共同点，即特别讲究「礼儿」，这可以从老舍的「茶馆」中看出来。小市民的子弟自小训练得循规蹈矩，有些小市民就是凭着礼儿周到才混到一辈子饭碗。缘由从明、清到民国，到今天的北京改革开放，北京的服务业就十分发达，此处「服务业」定义比今天我们所称的狭窄多多。服务业需要的是彬彬有礼，温良恭俭让乃基本条件。我提着绿豆糕，穿着我姥姥帮我换上新洗的衣服，进了周家大门，一过映壁就大声地说：「周大爷，我姥姥让我给您道谢来了。」

周大妈接过我那一小盒绿豆糕，还直说让您老人家费心了。周大爷让我伸出舌头给他看了，嘱我，想吃点什么就尽量吃，用不着再忌嘴了。等我有了发言的空间时，我才说，这也是规矩之一，大人说话时要注意聆听，不能随意打岔。我的第一句话就正正经经地说：

「我姥姥说您有学问，又是大官，叫我好好念书，将来跟周大爷学。」

想必一个十二岁的小孩用这种方式称赞他，他也很高兴，咯咯大笑说：「什么大官小官的，我是当兵的。」

刹时之间我脸色大变，一个循规蹈矩的小孩也该有爱恨的分别，

虽然周效栋已经在一旁大叫：「我爸爸不是兵，他是官。」可，周大爷仍然说：

「官与兵有什么分别，都是效忠国家嘛。」

可能是出疹子之后身体虚弱吧，我几乎要晕倒了，急忙用手扶着椅把，周大妈想必看出我的不对劲儿，说让我坐下来，病刚好，待会儿快回去休息。而我「心」里并没有晕，想着，对呀，官儿与兵有什么分别呢？都是可以欺负人民，踢人打人的。日本鬼子都占领我们一半国土了，军人不去打日本人，却踢自己的同胞！

我是怎么回家的，忘了。姥姥追问我周大爷说什么啦？忘了。绿豆糕交给周大妈了吗，是那个周大妈？忘了。不知道这种现象算不算一般人所的「失神」，或乩童们在神坛前发作的那一种，总之完全忘记了周效栋一家人，也忘了踏出他们家大门后所发生的事。此后，在我的人生中曾发生多次类似情形，这应是我的人格特质之一。下次见到周效栋，是不知多久后在大操场上。

我们同住「行司巷」，对面就是大操场。每天上午军校学生在那儿出操，黄昏，军校的号兵围成一个圆圈练习吹军号，他们脚上穿着麻鞋，有点像我后来在四川旧市坝穿的草鞋，可以看见他们的脚指随着号声打拍子。我们小孩在四周玩，也有大人散步的。约在每年晚春时分，操场四周有白色、黄色的蝴蝶在草丛中出现，我也捉过蝴蝶。

草丛，认得出名字的有狗尾草、蒲公英，还有一种别处少有的「车前子」，后来看诗经集注，知道是可以医治妇女不孕症的，已婚的妇女得偷偷去采，免得别人笑她急着生小孩。大操场没有什么设备，连篮球架或足球门也无，只有一座叫做司令台的简陋土台，坐北朝南位于大操场的最北面。

这司令台可是很重要的，每年国庆节国耻日（五月七日袁世凯签订二十一条卖国协议的日子），小学生都得集合在这儿听县长、窦举人演讲。县长的话可以听懂一半，窦举人是凤翔县唯一的举人，社会地位必高，只是他的话完全听不懂，偶然听得懂的是「打倒日本鬼子」。

那天大操场上显得很热闹，司令台上有人演讲，但听的人不多，人多的地方是锣声来处，满满地围了一圈人，我很容易就挤到了第一排。原来是个老头带着一位姑娘唱小曲，老头坐在小凳上拉琴，姑娘唱了孟姜女之类的，老头就脱下破毡帽向四周观众讨钱。我当然没有钱给，可抬头看四周的大人，也舍不得丢几个铜板。老头叹口气再坐回去说：「姑娘，咱们再唱两曲吧。」就在此时，有个穿中山装的人走进场内说：「老大爷，我们讲完了，请您爷儿俩到台上表演吧。」老头跟姑娘商量了一下，似乎答应了，我们大家也跟看挤到司令台前去。

那位姑娘很会唱歌，且大部份我也会唱，例如她唱的「枪口对外」。

全词为：

枪口对外，

齐步向前，

不伤老百姓

不打自己人。

我们是铁的队伍，

我们是铁的心，

为我中华民族，

永做自由人，

永做自由人。

她唱这歌的时候，把左手放在肩前做出扛着长枪的姿态，右手随着她双脚的原地踏步动作前后摆动，歌唱完了，还举手向观众行了一个军礼。下面一片掌声，然后又唱了几首别的歌，观众都予热烈的掌声。接着就唱「长城谣」了。歌词的前段是：

万里长城万里长，

长城外面是故乡，

高粱肥呀大豆香，

遍地黄金少灾殃。

自从大难平地起，

奸淫掳掠苦难当，

苦难当啊，

奔他乡，

骨肉流散奔四方…….

那姑娘从「自从大难」起就唱得慢了，「苦难当啊，奔他乡」时，已经唱得走调，她，她眼睛红了！对，眼泪流出来了，到底为什么呀？

「骨肉一」二字后她停了，啜泣，用衣袖拭泪。老头停下胡琴，抬头，皱眉，生气地吼着：「怎么啦，唱呀——」姑娘只是哭，老头放下琴站起来，对台下鞠躬说：「对不起，对不起乡亲们。」回身又对姑娘吼叫说：「哭个什么，接着唱！」

姑娘也够执着的，还是大声地哭。

老头真地被气着了，我还没有看清楚，老头竟从身后取出一条鞭子，难道他会用鞭子吓唬那姑娘吗？此时只听见一声惨叫，第一鞭已经抽在姑娘身上了，眼泪也已充满了我的眼眶，然后第二鞭、第三

鞭……我的心缩成了一团。这时已经听到台下有些人叫：「放下鞭子。」

「放下你的鞭子！」老头被气得已经两眼发直，那里听得见台下的叫声。好在有一位勇敢的类似警察模样的人跳上台去，抢过老头手中的鞭子，一面愤怒地喊：「你怎么可以这样对待人家？」一面随手「啪」地一声，鞭子抽在老头身上，抽得很重，老头被抽得跳起来，并用双手捂着屁股。未待第二鞭下去，姑娘突然抢步阻在老头身前，并向高举鞭子的那人跪下，一面哭一面哀求说：

「先生，别打了，他是我爷爷！」

「爷爷」两字一说出来，我的泪终于冲出了眼眶。台下则不断有人丢铜板或零钱到台上去。接着的记忆是在泪眼模糊中的印象，姑娘说他们是东北人，姑娘的爸爸被日本鬼子打死，她妈被抓去没有下落，她跟着爷爷流浪到这儿，只想讨几个钱过日子，只是刚才因为想到了爹娘，所以唱不下去等等，警察也说，反正咱们都是被日本鬼子害的……。后来，多久之后的「后来」不记得，才知道这是名作家田汉(1898-1968)所编写的「街头剧」，类似于最新的互动戏剧，剧名就叫「放下你的鞭子」。

当我依然泪眼模糊时，周效栋从后面拍肩说：「你在这儿，为什么很久没来我们家了，我妈老念叨着你呢。」我们找到了大操场南边的小水沟边的草地坐下来，，双脚垂在下面，把积了很久想问他的话

吐了出来：

「周效栋，你爸爸真是当兵的吗？」

「我爸爸不是兵，是官，，官和兵不一样。」

「可是你爸爸说，官和兵都一样——」

「官和兵绝对不一样，当兵的只能坐火车不买票——」

「什么？不买票可以坐火车！」

「看戏也不花钱……」

周效栋似乎永远不会明白，他的话也像老头的鞭子，句句都抽在我心口最痛之处。他还接着说：「当官的不一样，我爸爸说，他们有一次大撤退，到铁路在线的一个小站，端着手抢让站长派车厢运送他手下的士兵，那站长吓得尿湿了裤子……」他终于停了，看出我的失神，然后换个话题说，他爸爸让他约我和李英超等同学，去他们家吃饭，庆祝将到来的小学毕业。没等他说完，我就冒出一句：

「还吃！我恨不能把吃过的炸酱面都吐出来！」不知是否受台上姑娘的传染，我竟也放声大哭。我的失态可能真地吓着他了，周效栋一时之间不知道该怎么办，楞了许久，才转身飞奔而逃，胖胖的身体显然无法逃得更快。

我们快要毕业了，我妈说爸爸从宝鸡市来信吩咐，若是我考不上中学，等着被扒一层皮吧。大概我姥姥和我妈都怕我被扒皮，催着我

念书，不准出去玩。我买了一本「升学指导」，用抗战纸印的，厚厚一大册。每天坐在我们院子西南角一块凸起土地的大槐树下面看书，当然也看看地面上爬行的蚂蚁。当地的蚂蚁有两种，一种浅咖啡色，体积很大，均为独来独往行动匆忙，另一种为黑色，小得多了，是结队而行。夏季是昆虫忙碌的季节，槐树下有一种特别的槐树虫，白色，像蠹，比蠹小，行进时身子中部拱起，像我们台湾淡水河上的关渡拱形桥。槐树虫大约生活在槐树上，以槐树树叶为主食，偶尔掉在树下，便成为黑蚂蚁的食物，得一大群爬到那虫身上，彼此争缠很久，才能带回洞中。

「升学指导」还是管用，我考上位于东湖旁边刚刚成立的风翔县立初级中学，李英超落榜了，周效栋老早就说过要念东关外的竞存中学，那得住校才成，竞存中学大大有名，以后我会提到。我妈张罗着买做制服用的白粗布，手工织的，只有市尺一尺半宽约十八吋的宽度，我姥姥又拜托房东太太的男人帮我用手工染成草绿色。

这事得稍加解释，我们房东是个瞎子，可他每天仍能在院子靠西边的磨房赶驴推磨，并筛制面粉，我们家吃的面粉即为他们磨房生产的。他们有一个儿子，比我小个一、两岁，印象中没有上学。房东太太虽然是缠小脚的，又有丈夫，却有一位情夫，是河南人，怕也是逃亡陕西的，常常留在房东太太房里过夜，他的瞎子丈夫也不过问，或

过问了也没用，我姥姥不知怎地知道那位河南老乡会一手染布的本领。当天我也在现场看，烧一大锅开水倒进颜色，另准备一大盆清水，只看他动作很快地把白布平整地放进染锅过色，又很快地拉出丢入清水盆内，布很长，不能浸太久，又不能有一角未浸到，双手又不会弄上颜色，此乃我生平第一次看到所谓的「技术」或「技艺」。我姥姥和我妈都自幼长在北平，除了绫罗绸缎，但凡是买棉布就必然是「洋布」，我姥姥说，这种手工土布既结实又厚，足可以穿三年。

英国工业革命已经三百年，我们在凤翔买土布这事发生在一九四一年。大概八年抗战时海港都被日本人占领了，洋布运进来的成本太高，这才让手工土布有了制造售出的机会。那时的洋玩艺儿很多，香烟叫洋烟，以彩色纸包着的糖球叫「洋糖」，我妈洗衣服用的「日光皂」叫洋胰子，火柴叫洋火，另外还有洋烛、洋纸、洋油灯等，大的至于洋枪洋炮更不用提了。一直到今天，我们台湾不是还要花六千多亿新台币买洋飞机、洋飞弹、洋战舰吗？

可惜那草绿色的厚实土布却无缘穿上身，甚至还没有找裁缝量身，日本人就在凤翔丢炸弹。被日本人轰炸，这是我的第一次，一个人一生中总有许多许多的第一次，并非所有的第一次都值得一叙。

父亲于轰炸后不久便来到凤翔，说宝鸡房子已租好，与其分居两处挨炸不如聚在一起挨炸。我不记得曾去周效栋家道别，我姥姥大约

已经坐我舅舅的大汽车回西安了。我们一家四口由凤翔坐骡车到虢镇，再由虢镇坐火车去宝鸡，宝鸡县中穿黄色童军服，且是宝鸡织布厂出品的洋布，未能穿到那身绿土布衣裳，想想，蛮遗憾的。

记否？我说过我想对竹生说的是一段事和一个人的故事，一段事自然是玛拉寇斯，那一个人呢？我是在虢镇第一次见到她的。

告别这只能留在梦中的桃花源，要是没有军校或许更美一点，或许也不会和周效栋发生误会，怎会想到大操场一别竟永无机会再见到他呢？一九九〇年四月，我曾去凤翔寻找旧梦，四周城墙都拆光光，街上挤满摊贩，唯一可供追忆的是东湖的大柳树，传说乃苏东坡在凤翔所手植的，环湖皆柳也，五、六人合抱不过来。

东湖的大柳树，树叶仍青青，或许和我逐渐苍老伛偻的身影相比，柳叶更为青青了。